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BILLION RESOURCES LIMITED

###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4)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 全年業績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過往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5及6	172,519	108,726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u>(141,918)</u>	<u>(78,885)</u>
毛利		30,601	29,841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53	1,5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904)	(30,392)
行政開支		(66,406)	(83,768)
商譽之減值虧損		(322,458)	(184,07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55,341)	(1,39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u>(294,436)</u>	<u>(11,639)</u>

\* 僅供識別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重列
經營虧損		(1,132,591)	(279,850)
融資成本	7	<u>(75,732)</u>	<u>(45,661)</u>
除稅前虧損		(1,208,323)	(325,511)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u>(27,141)</u>	<u>1,03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1,235,464)	(324,476)
非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盈利／(虧損)	9	<u>256,446</u>	<u>(1,448,413)</u>
年度虧損	11	(979,018)	(1,772,889)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6,416	90,744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之匯兌儲備		<u>(208,602)</u>	<u>-</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32,186)</u>	<u>90,744</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111,204)</u>	<u>(1,682,145)</u>
下列應佔年度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		(1,176,046)	(323,578)
－非持續經營業務		<u>244,728</u>	<u>(1,413,34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931,318)</u>	<u>(1,736,921)</u>
非控股股東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		(59,418)	(898)
－非持續經營業務		<u>11,718</u>	<u>(35,070)</u>
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虧損		<u>(47,700)</u>	<u>(35,968)</u>
		<u>(979,018)</u>	<u>(1,772,889)</u>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重列
下列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82,461)	(1,649,052)
非控股股東權益		<u>(28,743)</u>	<u>(33,093)</u>
		<u><b>(1,111,204)</b></u>	<u><b>(1,682,145)</b></u>
<b>每股虧損(港仙)</b>			
來自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12(a)	<u><b>(18.02)</b></u>	<u>(46.75)</u>
攤薄	12(a)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12(b)	<u><b>(22.76)</b></u>	<u>(8.71)</u>
攤薄	12(b)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12月31日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96,293</b>	713,84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9,895
投資物業		–	34,948
商譽		–	322,458
無形資產	13	<b>1,547,277</b>	1,430,839
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		–	71,000
其他按金及會所債券		–	350
		<b>1,643,570</b>	<b>2,583,333</b>
<b>流動資產</b>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331
存貨		<b>7,008</b>	51,16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4	<b>15,362</b>	89,681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	3,688
即期稅項資產		–	727
銀行及現金結餘		<b>18,946</b>	78,396
		<b>41,316</b>	<b>223,989</b>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資產		–	150,240
		<b>41,316</b>	<b>374,229</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b>61,053</b>	75,998
借款		<b>37,444</b>	209,893
可換股債券	16	<b>290,191</b>	–
		<b>388,688</b>	<b>285,891</b>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負債		–	90,240
		<b>388,688</b>	<b>376,131</b>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重列
流動負債淨額		<u>(347,372)</u>	<u>(1,90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296,198</u>	<u>2,581,431</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6	–	328,820
遞延稅項負債		<u>344,543</u>	<u>302,191</u>
		<u>344,543</u>	<u>631,011</u>
資產淨值		<u>951,655</u>	<u>1,950,42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523,530	487,530
儲備		<u>241,814</u>	<u>1,247,83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65,344	1,735,366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86,311</u>	<u>215,054</u>
總權益		<u>951,655</u>	<u>1,950,420</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68-200號招商局大廈28樓2811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自2011年6月29日起暫停買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透過其主要附屬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

- (i) 黃金勘探、開發及採礦；
- (ii) 提供美容療程服務以及生產及買賣化妝品及護膚用品；及
- (iii) 製造家用及工業用產品。

### 2.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931,318,000港元，而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約347,372,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質疑，因此，本集團未必可以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本集團違反了可換股債券的若干契諾。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責任償還可換股債券，原因為該等可換股債券將會兌換為股份，董事另獲告知，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表明其向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之意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i)可換股債券獲兌換為本公司股份之成功結果；及(ii)本公司主要股東向本集團提供可動用資金，以於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以及撥付其日後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倘本集團無法維持持續經營，則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調整本集團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之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 3. 過往年度調整

已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過往年度調整如下：

- (a) 遺漏就進行業務合併所購入採礦權的公平值調整計算遞延稅項負債約302,125,000港元及相應地低估商譽。該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被視為已於收購業務後全面減值；
- (b) 由於會計分類錯誤，以致高估經營租賃項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約918,000港元及相應地低估無形資產；

- (c) 由於錯誤採用會計處理方法，以致低估採礦權約76,493,000港元及相應地高估行政開支約8,165,000港元；
- (d) 由於錯誤評估減值，以致高估商譽約186,138,000港元及相應低估商譽減值；
- (e) 由於會計重新分類錯誤，以致低估結欠其他實體的借款以及相應高估其他應付款項約58,761,000港元；
- (f) 由於遺漏計算應計貸款利息，以致低估融資成本及相應地低估應計款項約2,087,000港元；
- (g) 由於計算錯誤，以致低估預收款項約6,504,000港元及相應地高估銷售；及
- (h) 低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97,000港元。

因此，已透過重列比較資料以追溯重列。

上述調整的財務影響導致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綜合累計虧損增加約369,695,000港元，亦對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如下：

重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財務影響：

	截至 201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原來呈列)	過往年度 調整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重列 非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截至 201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附註g)	331,099	(6,504)	324,595	(215,869)	108,726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262,163)	–	(262,163)	183,278	(78,8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4,885	–	44,885	(43,307)	1,5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517)	–	(41,517)	11,125	(30,392)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a及d)	(403,570)	(370,212)	(773,782)	589,708	(184,07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396)	–	(1,396)	–	(1,39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98,888)	–	(98,888)	87,249	(11,639)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2,940)	–	(12,940)	12,940	–
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之減值虧損	(222,475)	–	(222,475)	222,475	–
行政開支(附註c及h)	(170,233)	8,068	(162,165)	78,397	(83,768)
融資成本(附註f)	(50,253)	(2,087)	(52,340)	6,679	(45,661)
所得稅(開支)／抵免(附註a)	(5)	1,040	1,035	–	1,035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515,738)	–	(515,738)	(932,675)	(1,448,413)
年度虧損	<u>(1,403,194)</u>	<u>(369,695)</u>	<u>(1,772,889)</u>	<u>–</u>	<u>(1,772,889)</u>
<b>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綜合全面收益表</b>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312,450)</u>	<u>(369,695)</u>	<u>(1,682,145)</u>	<u>–</u>	<u>(1,682,145)</u>

重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的財務影響：

對每股基本虧損的影響	港仙
調整前報告的數據	(36.82)
過往年度調整	<u>(9.93)</u>
經重列	<u>(46.75)</u>

重列於2010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財務影響：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原來呈列)	過往年度 調整 千港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重列)
<b>對非流動資產的影響：</b>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h)	713,940	(97)	713,843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附註b)	9,907	(12)	9,895
商譽(附註d)	508,596	(186,138)	322,458
無形資產(附註b及c)	<u>1,345,263</u>	<u>85,576</u>	<u>1,430,839</u>
<b>對流動資產的影響：</b>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附註b)	<u>1,237</u>	<u>(906)</u>	<u>331</u>
<b>對流動負債的影響：</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附註e、f及g)	(126,168)	50,170	(75,998)
結欠其他實體之貸款及借款(附註e)	<u>(151,132)</u>	<u>(58,761)</u>	<u>(209,893)</u>
<b>對非流動負債的影響：</b>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a)	<u>(1,106)</u>	<u>(301,085)</u>	<u>(302,191)</u>
<b>對權益的影響：</b>			
儲備	(1,616,886)	369,050	(1,247,836)
非控股股東權益	<u>(257,257)</u>	<u>42,203</u>	<u>(215,054)</u>

#### 4.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與其業務相關，並於2011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方式及所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採納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無法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三個可報告分部如下：

採礦產品分部—從事黃金勘探、開發及採礦；

化妝品及護膚產品分部—向大眾消費市場的授權分銷商及零售商(包括非持續經營業務)提供美容療程服務以及製造及買賣化妝及護膚產品；及

家用及工業用產品分部—為大眾消費市場的製造商、貿易商、批發商及零售商(非持續經營業務)製造家用及工業用產品。

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為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此等分部個別管理，原因為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分部損益不包括投資及衍生工具之收益或虧損。分部資產不包括投資及衍生工具。分部負債不包括可換股債券。

有關可報告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採礦產品 千港元	化妝品及 護膚產品 (包括 非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家用及工業 用產品 (非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b>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375	176,185	95,757	274,317
分部虧損	(68,332)	(34,251)	(28,176)	(130,759)
折舊	3,503	1,453	473	5,429
所得稅(開支)／抵免	(27,699)	36	–	(27,663)
增添至分部非流動資產	5,357	771	–	6,128
<b>於2011年12月31日</b>				
分部資產	1,605,499	35,227	–	1,640,726
分部負債	380,616	47,169	–	427,785
<b>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b>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792	122,077	215,870	341,739
分部虧損	(39,147)	(600,081)	(546,400)	(1,185,628)
折舊	778	49,224	45,790	95,792
<b>於2010年12月31日</b>				
分部資產	1,531,696	309,234	1,027,272	2,868,202
分部負債	346,280	116,972	215,070	678,322

可報告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對賬：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b>收益</b>		
可報告分部總收益	274,317	341,739
撇銷非持續經營業務	<u>(101,798)</u>	<u>(233,01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收益	<u>172,519</u>	<u>108,726</u>
<b>損益</b>		
可報告分部之損益總額	(130,759)	(1,185,628)
商譽減值	(322,458)	(184,07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53,655)	(1,39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294,436)	(11,639)
其他損益	(79,202)	(390,152)
撇銷非持續經營業務	<u>45,046</u>	<u>1,448,41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綜合虧損	<u>(1,235,464)</u>	<u>(324,476)</u>
<b>資產</b>		
可報告分部總資產	1,640,726	2,868,202
其他資產	<u>44,160</u>	<u>89,360</u>
綜合總資產	<u>1,684,886</u>	<u>2,957,562</u>
<b>負債</b>		
可報告分部總負債	427,785	678,322
可換股債券	290,191	328,820
其他負債	<u>15,255</u>	<u>—</u>
綜合總負債	<u>733,231</u>	<u>1,007,142</u>

除上述者外，分部資料所披露的其他重大項目的總額，乃相等於綜合總額。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香港	170,144	104,934
中國	<u>2,375</u>	<u>3,792</u>
	<u>172,519</u>	<u>108,726</u>

(b) 非流動資產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香港	2,008	322,808
中國	<u>1,641,562</u>	<u>2,260,525</u>
	<u>1,643,570</u>	<u>2,583,333</u>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乃按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 6. 營業額

本集團營業額指向客戶銷售貨品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b>收益</b>		
銷售貨品：		
—家用及工業用產品	95,757	215,870
—化妝品及護膚用品	176,185	122,077
—採礦產品	<u>2,375</u>	<u>3,792</u>
	<u>274,317</u>	<u>341,739</u>
代表：		
持續經營業務	172,519	108,726
非持續經營業務	<u>101,798</u>	<u>233,013</u>
	<u>274,317</u>	<u>341,739</u>

## 7. 融資成本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支出	-	1
可換股債券利息	73,810	43,337
銀行貸款利息	-	6,678
其他借款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u>10,566</u>	<u>6,380</u>
	<b><u>84,376</u></b>	<b><u>56,396</u></b>
代表：		
持續經營業務	75,732	45,661
非持續經營業務	<u>8,644</u>	<u>10,735</u>
	<b><u>84,376</u></b>	<b><u>56,396</u></b>

##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45)	(5)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23)</u>	<u>-</u>
小計	(268)	(5)
遞延稅項	<u>(26,873)</u>	<u>1,040</u>
	<b><u>(27,141)</u></b>	<b><u>1,035</u></b>
代表：		
持續經營業務	(27,141)	1,035
非持續經營業務	<u>-</u>	<u>-</u>
	<b><u>(27,141)</u></b>	<b><u>1,035</u></b>

香港利得稅乃按該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16.5% (2010年：16.5%) 計算。

本年度，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之適用所得稅率為15%至25% (2010年：15%至25%)。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乘以適用稅率的結果之間的對賬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906,831)	(325,511)
非持續經營業務	<u>(45,046)</u>	<u>(1,448,413)</u>
	(951,877)	(1,773,924)
按當地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157,060)	(292,698)
非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1)	(66,70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96	359,403
並無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56,86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268</u>	<u>5</u>
所得稅開支	<u>268</u>	<u>5</u>

## 9. 非持續經營業務

年內，本集團與第三方貸款方（「貸款方」）訂立債券重組協議，以出售本集團於中國的家用及工業用產品製造業務（「家用及工業用產品業務」）。出售事項已於2011年5月26日完成，而本集團終止經營其家用及工業用產品業務。

於2011年4月18日，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本集團於中國的化妝品製造業務（「化妝品業務」）。

年內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盈利／（虧損）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45,046)	(1,448,41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10)	<u>301,492</u>	<u>–</u>
	<u>256,446</u>	<u>(1,448,413)</u>

由2011年1月1日至完成日期止期間，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如下：

	家用及工業 用產品業務 2011年 千港元	化妝品業務 2011年 千港元	總計 2011年 千港元	家用及工業 用產品業務 及化妝品 業務總計 2010年 千港元
營業額	95,757	6,041	101,798	233,013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u>(88,589)</u>	<u>(3,427)</u>	<u>(92,016)</u>	<u>(225,067)</u>
毛利	7,168	2,614	9,782	7,946
其他收入及收益	16,426	-	16,426	60,956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07)	(582)	(5,689)	(22,950)
就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重新計算公 平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而作出撥備	-	-	-	(80,690)
商譽減值虧損	-	-	-	(589,70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	-	(318,536)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付款之減值 虧損	(14,422)	-	(14,422)	(63,96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	-	(12,94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	-	(90,923)
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之減值虧損	-	-	-	(222,475)
行政開支	<u>(24,176)</u>	<u>(18,323)</u>	<u>(42,499)</u>	<u>(104,394)</u>
經營虧損	(20,111)	(16,291)	(36,402)	(1,437,678)
融資成本	<u>(8,065)</u>	<u>(579)</u>	<u>(8,644)</u>	<u>(10,735)</u>
期／年內虧損	<u>(28,176)</u>	<u>(16,870)</u>	<u>(45,046)</u>	<u>(1,448,413)</u>

出售非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並無產生稅項開支或抵免。

## 10.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2011年6月27日宣布，未能償還第三方貸款人(「貸款人」)的債務(包括利息部分)。高寶化工(中國)有限公司(「高寶化工」)及高寶能源有限公司(「高寶能源」)(統稱「出售實體I」)的股份已用作抵押上述向本集團授出的貸款。高寶化工及高寶能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貸款人已根據相關契據行使該兩間附屬公司的股份抵押。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與貸款人訂立債務重組協議，以出售出售實體I，連同多間廠房及多項設備。該出售事項已於2011年5月26日完成，本集團終止其家用及工業用產品業務。

於2011年4月18日，本集團的間接持有附屬公司Global Chemical Investment Limited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其於Global Cosmetic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Global Cosmetics (China) Company Limited(統稱「出售實體II」)全部權益。該出售事項已於2011年4月18日完成。

於出售日期的淨資產如下：

	出售實體I	出售實體II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756	69,077	143,83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0,342	16,265	26,607
投資物業	35,552	–	35,552
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	71,000	–	71,000
其他按金及會所債券	350	–	350
存貨	41,051	24,695	65,74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484,631	3,488	488,119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3,688	–	3,688
即期稅項資產	940	–	940
銀行及現金結餘	23,003	16,094	39,097
借款	(58,392)	(11,906)	(70,29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629,429)	(65,206)	(694,635)
所售出淨資產	57,492	52,507	109,999
向貸款人以轉讓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方式清繳	90,275	–	90,275
解除外幣匯兌儲備	(107,579)	(101,023)	(208,602)
就關於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重新計量公平值減估 計出售成本之虧損作出撥備	–	(80,690)	(80,69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9)	112,286	189,206	301,492
代價	<u>152,474</u>	<u>60,000</u>	<u>212,474</u>



	出售實體I 千港元	出售實體I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代價	–	60,000	60,000
結欠貸款人之貸款及應計利息	152,474	–	152,474
	<u>152,474</u>	<u>–</u>	<u>152,474</u>
代價	<u>152,474</u>	<u>60,000</u>	<u>212,474</u>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所收取之現金代價	–	60,000	60,000
所售出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03)	(16,094)	(39,097)
	<u>(23,003)</u>	<u>43,906</u>	<u>20,903</u>

## 11. 年度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核數師酬金	<b>600</b>	3,446
無形資產攤銷	<b>1,209</b>	4,161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b>141,918</b>	78,885
研發開支	–	8
存貨撇減	–	4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b>70,958</b>	–
折舊	<b>4,962</b>	6,505
經營租賃支出	<b>14,938</b>	9,0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b>31,245</b>	33,173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款項	–	23,85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2,077</b>	2,550
	<u><b>33,322</b></u>	<u>59,574</u>

\*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經營租賃支出約15,358,000港元(2010年：約16,411,000港元)，已計入上文個別披露的金額內。

## 12. 每股虧損

### (a) 來自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931,318,000港元(2010年：約1,736,921,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5,167,248,000股(2010年：3,714,954,000股)計算。

####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反攤薄作用。

### (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約1,176,046,000港元(2010年：約323,578,000港元)計算，而所用分母與上文詳述用於來自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者相同。

####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反攤薄作用。

### (c)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2010年：虧損)為每股4.74港仙(2010年：每股38.04港仙)，乃按照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盈利約244,728,000港元(2010年：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約1,413,343,000港元)計算，而所用分母與上文詳述用於每股基本虧損者相同。

截至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反攤薄作用。

### 13. 無形資產

	採礦權 千港元	特許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2010年1月1日	–	108,909	108,909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已重列	1,435,000	–	1,435,000
匯兌差額	–	3,777	3,777
	<hr/>	<hr/>	<hr/>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已重列	1,435,000	112,686	1,547,686
撤銷	–	(112,686)	(112,686)
匯兌差額	118,021	–	118,021
	<hr/>	<hr/>	<hr/>
於2011年12月31日	1,553,021	–	1,553,021
	<hr/>	<hr/>	<hr/>
<b>累計攤銷及減值</b>			
於2010年1月1日	–	96,706	96,706
年內攤銷，已重列	4,161	–	4,161
年內減值虧損	–	12,940	12,940
匯兌差額	–	3,040	3,040
	<hr/>	<hr/>	<hr/>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已重列	4,161	112,686	116,847
年內攤銷	1,209	–	1,209
撤銷撥回	–	(112,686)	(112,686)
匯兌差額	374	–	374
	<hr/>	<hr/>	<hr/>
於2011年12月31日	5,744	–	5,744
	<hr/>	<hr/>	<hr/>
<b>賬面值</b>			
於2011年12月31日	<u>1,547,277</u>	<u>–</u>	<u>1,547,277</u>
於2010年12月31日，已重列	<u>1,430,839</u>	<u>–</u>	<u>1,430,839</u>

採礦權包括收購採礦許可權之成本、於決定勘探礦區能夠進行商業生產而自勘探權以及勘探及重估資產中轉移的成本以及土地補償成本。土地補償成本指向礦場鄰近地區的原區民給予的拆遷補償，以使本集團能使用該土地，作瀝濾法回收礦物堆及廢礦棄置場。採礦權將於2015年到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與相關政府機關以不重大成本不斷重續採礦權。採礦權採用生產單位法，根據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以及礦場的探明儲量及概算儲量，以礦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703	60,490
應收票據	-	7,146
應收貸款	-	2,0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10,659</u>	<u>53,212</u>
	<b>15,362</b>	122,848
減：呆賬撥備	<u>-</u>	<u>(33,167)</u>
	<b><u>15,362</u></b>	<b><u>89,681</u></b>

除零售顧客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之信貸期為30天至180天。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控制。董事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並經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1,721	19,291
31至60天	372	7,189
61至90天	1	6,382
90天以上	<u>2,609</u>	<u>34,774</u>
	<b>4,703</b>	67,636
減：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撥備	<u>-</u>	<u>(4,711)</u>
	<b><u>4,703</u></b>	<b><u>62,925</u></b>

於2010年12月31日，已就估計不可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作出撥備約4,711,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撥備對賬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4,711	30,727
年內撥備	-	1,939
撥備撥回	-	(28,465)
出售附屬公司	(4,711)	-
匯兌差額	-	510
	<u>-</u>	<u>510</u>
於12月31日	<u>-</u>	<u>4,711</u>

概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乃涉及過往並無欠款記錄的客戶。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536	32,466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58,517	43,532
	<u>61,053</u>	<u>75,998</u>

應付貿易賬款按照收訖貨品之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170	14,099
31至60天	727	4,202
61至90天	250	7,230
90天以上	1,389	6,935
	<u>2,536</u>	<u>32,466</u>

## 16. 可換股債券

於2010年3月31日，本公司發行895,191,200港元零息可換股債券，作為收購Westralian Resources Pty. Lt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100%股本權益的部分代價，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2013年3月30日。

可換股債券(「債券」)的主要條款如下：

每份債券將按持有人(「債券持有人」)的選擇下於2010年3月31日之後直至2013年3月30日(包括該日)止期間內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0.4港元(「換股價」)兌換(除非早前已贖回、兌換、購買或註銷)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的繳足普通股，惟須根據債券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在因應攤薄事件而作出調整。

根據債券協議，倘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連續30個交易日(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或第14A章為待刊發公布而暫停買賣者除外)，或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遭撤銷或撤回，則債券持有人有權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要求債券即時到期償還。

向本公司發出有關通知後，債券將於發出通知當日起計滿七個營業日的營業日到期，須即時按本金金額償還。

除非早前已贖回、兌換、購買或註銷，債券將於到期日時按當時適用的換股價自動兌換為本公司新股份。

年內，債券的負債部分的變動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328,820	–
收購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後發行債券的公平值權益部分	–	895,191
	–	(277,526)
負債部分	328,820	617,665
於年內兌換	(112,439)	(332,182)
所收利息	73,810	43,337
於12月31日	290,191	328,820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11年6月29日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因此觸發本公司的提早贖回責任。本公司須向債券持有人償還債券，故此，債券於2011年12月31日的負債部分重新歸類為流動負債。

年內收取的利息乃按實際利率13.17%就發行債券起12個月期間內的負債部分計算。

## 17.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		<u>8,000,000</u>	<u>8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0年1月1日		2,620,781	262,078
發行股份	(a)	762,022	76,202
配售時發行股份	(b)	340,000	34,000
兌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c)	<u>1,152,500</u>	<u>115,250</u>
於2010年12月31日		4,875,303	487,530
兌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c)	<u>360,000</u>	<u>36,000</u>
於2011年12月31日		<u>5,235,303</u>	<u>523,530</u>

- (a) 於2010年3月31日，本公司發行762,022,000股普通股，作為收購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的部分代價。
- (b) 於2010年11月12日，本公司完成按價格每股0.1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機構及專業投資者配售340,000,000股股份。年內所有已發行新普通股均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c) 年內，360,000,000股(2010年：1,152,5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已根據本公司可換股債券所附兌換權按兌換價每股0.4港元獲行使而發行。

本集團於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同時維持良好資本結構，以減省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行內同業做法一致，本集團按照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以淨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淨債務乃以總負債(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減銀行及現金結餘計算得出。總權益指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

於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總債務	<b>733,231</b>	1,007,142
減：銀行及現金結餘	<b><u>(18,946)</u></b>	<u>(78,396)</u>
淨債務	<b><u>714,285</u></b>	<u>928,746</u>
總權益	<b><u>951,655</u></b>	<u>1,950,420</u>
資本負債比率	<b>75.06%</b>	47.62%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資產出現減值虧損以致權益減少。

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在施加的資本規定。

## 18. 更改名稱

於本公司在2011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特別決議案獲得通過，將本公司名稱由高寶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 19. 報告期後事項

- (i)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一名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本集團間接附屬公司東莞寶麗健生物工程研究開發有限公司的機器，代價為人民幣35,000,000元(約44,765,000港元)。
- (ii) 於2014年10月17日，本公司與第三方(「貸款人」)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放款人同意向本公司借出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且按單利率每年11%計息的一年期貸款(「貸款」)。根據貸款協議，該貸款的本金額連同相關應計利息須於到期日，即2015年10月16日償還。該貸款並無經由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抵押。



## 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綜合財務報表內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其摘錄如下：

### 不發表意見的基準

#### 1) 期初餘額及相應數據

吾等並無審核貴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該報表構成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相應數據的基準。並無令吾等信納的審核程序，讓吾等確定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期初結餘及相應數據是否存在、準確、妥為呈列及完整。

#### 2) 過往年度調整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追溯重列。然而，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含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呈列財務報表」所規定的2010年1月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

#### 3) 年內交易、收入及開支項目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貴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以下交易是否存在及完整：

	千港元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22,38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48
行政開支	49,395
融資成本	1,519
所得稅開支	26,873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盈利	256,44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6,416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之匯兌儲備	208,602

並無其他令人信納之審核程序，令吾等信納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乃妥為入賬以及該等項目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妥為披露。

4) 商譽之減值虧損

截至本報告日期，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以確定商譽之減值虧損約322,458,000港元是否已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妥為入賬。

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截至本報告日期，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以確定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約294,436,000港元是否已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妥為入賬。

6)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貴集團於年內售出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年內非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約45,046,000港元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301,492,000港元。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減值虧損約455,341,000港元，及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約96,293,000港元中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約76,114,000港元乃合適做法。

8) 無形資產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於2011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無形資產賬面值約1,547,277,000港元。

9) 存貨

吾等於報告期完結後首次獲貴公司委聘為核數師。因此，吾等未能出席貴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存貨的盤點工作。並無其他令人信納的審核程序，令吾等信納，於2011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存貨約7,008,000港元的存在性、數量、狀況及估值。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於2011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約15,362,000港元中計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賬面值約7,842,000港元。

11) 銀行及現金結餘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於2011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銀行及現金結餘約18,946,000港元中計入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3,285,000港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於2011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約61,053,000港元中計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賬面值約30,907,000港元。

13) 借款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於2011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借款約37,444,000港元中計入的借款賬面值約32,114,000港元。

14) 遞延稅項負債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遞延稅項開支約26,873,000港元及於2011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遞延稅項負債約344,543,000港元。

15) 承擔及或然負債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於2011年12月31日關於承擔及或然負債的披露是否存在及完整。

16)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之規定所披露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連人士交易及於該日結餘是否存在及完整。

## 17)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披露

吾等並無獲提供充分證據，令吾等信納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作出關於分部、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抵免、年度虧損、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員的酬金、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變動、投資物業的變動、無形資產的變動、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借款及股份付款的披露屬準確及完整。

對上文第1至17項所載數據的任何調整，可能會對貴集團截至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貴集團於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就此作出的相關披露造成重大後果及影響。

### 對持續經營基準的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於制定意見時，已考慮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的披露是否足夠，而董事認為，貴公司並無責任償還可換股債券，原因為該等可換股債券將會兌換為股份，董事另獲告知，貴公司一名主要股東表明其向貴集團提供財務資助之意願。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i)可換股債券獲兌換為貴公司股份之成功結果；及(ii)貴公司主要股東向貴集團提供可動用資金，以於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以及撥付其日後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計入倘貴公司未能兌換可換股債券及貴集團未能從貴公司主要股東獲得財務資助而需要作出的任何調整。吾等認為，已作出足夠披露。然而，關於成功兌換貴公司可換股債券及獲得貴公司主要股東可動用資金的不確定性，對貴公司是否有能力按持續基準繼續營運造成重大質疑。吾等因而不就持續經營基準的重大不確定性發表意見。

### 不發表意見

基於上文「不發表意見的基準」及「對持續經營基準的重大不確定性」兩節所述重大情況，吾等並無就綜合財務報表能否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於2011年12月31日的營運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發表意見。

## 管理層之研討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為銷售家用及工業用產品、銷售化妝品及護膚用品以及銷售採礦產品，分別貢獻收益約95,800,000港元、約176,200,000港元及約2,400,000港元。然而，由於本集團未能償還債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6月27日、2012年3月5日及2012年3月14日的公告)，已於2011年觸發債務重組(「債務重組」)，一份有關債務重組的協議(「協議」)已於2011年6月30日訂立。根據協議，已於2011年內出售了本公司主要從事家用及工業用產品業務分部的附屬公司以償還債務。撇除該等非持續經營業務後，由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營業額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約為172,500,000港元，當中約170,100,000港元來自化妝品及護膚用品業務分部，而約2,400,000港元則由位於中國湖南的採礦業務分部貢獻。與去年同期數據約1,772,900,000港元相比，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減至約979,000,000港元。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亦產生若干大額減值虧損，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約為455,300,000港元，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約294,400,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出現減值虧損，均由於當時數名執行董事與本集團的貸款人進行債務重組安排期間行為失當所致。根據本公司調查委員會(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2月4日的公告)的調查結果，該等不當行為包括：

- I. 於磋商債務重組條款時未能以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
- II. 未能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審核期間向核數師提供足夠資料；
- III. 在未經董事會妥為批准情況下簽署文件及刊發公布；
- IV. 未能妥善保存本公司的賬簿及記錄；及
- V. 在協助本公司調查時採取不合作態度。

除當時數名執行董事於債務重組期間行為失當外，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由於頻頻更換董事及財務職員、未能從當時數名執行董事獲取有關文件；加上債務重組後失去多間本公司當時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以致當時的管理層未能取閱有關文件，故本公司核數師無法於審核過程中取得足夠憑證。請參閱上文「不發表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載核數師的意見。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亦明顯不足，尤其是與財務及會計系統有關的方面。

因此，現任董事會現正或已經考慮採取以下行動，以解決上述不足之處：

- I. 向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員工提供有關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以及會計及財務事宜的培訓，以改進本集團的報告及內部監控制度；
- II. 委聘獨立專業公司定期檢討內部監控，務求發現任何潛在不足之處，以便日後改善；
- III. 與本公司法律顧問討論，以跟進上述當時數名執行董事的行為失當問題；
- IV. 與本公司法律顧問討論是否應就債務重組產生的不利條款採取任何法律行動；及
- V. 檢討董事會架構，務求令董事會成員具備更多元化且涉獵不同範疇的專長，尤其是會計、財務及風險管理領域。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若干廠房及設備(即持續蒙受虧損的中國化妝品及護膚用品業務分部)因債務重組而顯得累贅。為更妥善將其資源分配至其主要業務，並為待機會一旦湧現時作出任何有利可圖的新投資做好準備，本公司已於2013年12月31日向一名獨立第三方以代價人民幣35,000,000元出售該等廠房及設備。人民幣35,000,000元的銷售所得款項已用於清償租金約人民幣34,900,000元，該租金乃根據就位於中國東莞之廠房所訂立日期為2011年3月28日的租賃協議(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3日的公布)而須予支付。鑒於本集團化妝品及護膚用品業務分部持續虧損，於回顧財政年度產生商譽減值約為322,500,000港元。

除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分部外，管理層正積極尋求其他投資機會，以擴闊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並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大價值。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落實任何投資計劃或簽訂任何投資諒解備忘錄或協議。

本集團目前正專注尋求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復牌」)，更已動用很多的資源準備復牌建議。除已於回顧財政年度售出的家用及工業用產品業務分部外，本集團仍正在香港及中國分別經營化妝品及護膚用品業務以及採礦業務。



## 營運回顧

**家用及工業用產品業務分部。**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此業務分部貢獻收益約95,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15,900,000港元相比減少約55.6%。根據債務重組，本集團已出售本公司多間主要從事家用及工業用產品業務分部的附屬公司以償還債務，以致整個家用及工業用產品業務分部已自完成本業務分部的出售事項後自本集團移除。

**化妝品及護膚用品業務分部。**此業務分部(部分分部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貢獻收益約176,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22,100,000港元相比增加約44.3%。此業務分部項下持續經營業務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帶來收益約170,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04,900,000港元相比增長約62.1%。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亞洲經濟持續高增長及來自中國大陸的旅客數目不斷增加，而此兩項因素均帶動化妝品及護膚用品需求上升。隨著化妝品及護膚用品的需求節節上升，與去年同期約600,100,000港元相比，此分部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虧損(包括非持續經營業務)大幅減少約94.3%至34,300,000港元。

**採礦業務分部。**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此業務分部貢獻收益約2,4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3,800,000港元相比減少約36.8%。由於採礦業務分部仍處於投入階段，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作出投資，以完善黃金開採業務的基本結構及專門技能，務求更多元化擴充本集團的業務組合。

## 前景

為令業務組合更多元化，我們亦將透過投放更多資金，以完善黃金開採的基本結構及專門技能，以繼續我們於黃金開採業務的投資。

展望未來，我們的目標為於2015年內完成復牌，同時，本公司管理層正積極尋求其他投資機會，以擴闊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並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大價值。截至本公布日期，本集團並無落實任何投資項目或簽訂任何投資諒解備忘錄或協議。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8,900,000港元(2010年：約78,400,000港元)。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75.06%(2012年：約47.62%)，而本集團的借款及可換股債券合共約為327,600,000港元(2010年：借款約為538,7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約347,400,000港元的流動負債淨額(2010年：約為1,900,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債務重組事件

### 60,000,000.00 港元之融資

- 1) 於2010年4月25日，Sino Measure Limited (「**Sino Measure**」)與本公司簽訂了一份貸款協議，該協議其後經Sino Measure (作為貸款人)與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所簽訂日期為2010年11月1日之修訂案(「**貸款協議**」)修訂，據此，Sino Measure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本金金額最高達60,00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貸款**」)。
- 2) 於2010年4月25日，Sino Measure (作為貸款人)與Global Success Properties Limited (「**Global Success**」)，為高寶化工的控股公司並作為押記人(「**押記人**」)簽訂有關高寶化工股份之押記契據(「**契據**」)，以補充貸款協議。押記人以Sino Measure為受益人訂立契據乃是貸款協議中的一項條件。
- 3) 於2011年1月19日，Sino Measure向本公司發出函件，宣稱根據貸款協議，已發生違約事件，並要求即時償還貸款之本金金額連同計算至2011年1月19日(包括該日)之應計利息，以及就尚未償還金額按違約利率由2011年1月19日起計至貸款悉數償還為止之其他利息。
- 4) 於2011年5月9日，Sino Measure透過其當時律師向本公司發出函件，表示貸款協議構成之抵押品已成為即時強制執行，並知會本公司其將採取行動強制執行抵押品，而不會另行通知。同日，高寶化工作為賣方與東莞市寶盛環保投資有限公司(「**東莞寶盛**」)就建議出售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東莞寶麗美化工有限公司(「**東莞寶麗美**」)訂立無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5月9日之公布)。
- 5) 於2011年5月26日，Sino Measure執行契據下之權利，以自Global Success轉讓高寶化工之股份予Sino Measure。



- 6) 於2011年6月10日，Sino Measure透過其律師向本公司發出函件，正式通知本公司其已行使及執行契據項下之上述股份押記，並要求即時交付多項事物，當中包括但不限於高寶化工之賬簿、記錄及電腦、公司印鑑、橡膠印章、法定登記簿及秘書記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可用副本，股票簿及董事、股東、轉讓及按揭登記冊。

## 人民幣100,000,000.00元之融資

- 1) 於2010年5月25日，東莞寶麗美與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東莞分行(「**中信銀行**」)簽訂最高金額人民幣100,000,000.00元的貸款協議。東莞寶麗美已向中信銀行借取短期貸款人民幣80,000,000.00元及以匯票作抵押之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00元。
- 2) 於2010年5月25日，東莞寶麗美(作為借款人)、東莞寶盛及東莞市碧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碧勝**」)(作為抵押人(「**抵押人**」))與中信銀行(作為貸款人)簽訂中文文據(由東莞市常平鎮土地儲備中心作見證)(「**中文文據**」)，抵押人已以貸款人為受益人設立按揭，以兩幅土地作為償還貸款人已經或將會向借款人作出本金額最高達人民幣50,000,000.00元之墊款之抵押品。Sino Measure乃代表抵押人行事之抵押代理人。
- 3) 於2010年11月1日，本公司(作為一方)與Sino Measure(作為另一方)簽署了有關本公司當時全資附屬公司高寶能源有限公司(「**高寶能源**」)股份之押記契據(「**2010年11月1日契據**」)。
- 4) 於2011年5月6日，中信銀行向東莞寶麗美發出函件，要求於2011年5月9日或之前償還貸款人民幣50,000,000.00元。然而，東莞寶麗美及本公司拖欠上述貸款及利息，而抵押人須向中信銀行承擔彼等之責任。
- 5) 於2011年5月26日，Sino Measure(作為抵押代理人)代抵押人執行其於2010年11月1日契據項下之權利，自本公司轉讓高寶能源之股份予Sino Measure。
- 6) 於2011年6月10日，Sino Measure透過其律師向本公司發出函件，表示其已行使及執行上述2010年11月1日契據下股份押記，並要求即時交付多項事物，包括但不限於高寶能源之賬簿、記錄及電腦、公司印鑑、橡膠印章、法定登記簿及秘書記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可用副本、股票簿及董事、股東、轉讓及按揭登記冊。

## 解決本公司所欠債務以致債務重組

- 1) 由於Sino Measure已正式通知本公司，其已分別行使及執行契據及2010年11月1日契據項下之股份押記，當時的董事會已委任當時的執行董事葉頌偉先生及賈雪雷先生與Sino Measure、抵押人及其他有關方就解決本集團所欠債務進行磋商。
- 2) 自2011年6月27日起，本集團、Sino Measure及抵押人已參與債務重組。於過程中，各有關方嘗試重組他們的債務以及於債務及資產之權益，務求解決本公司結欠Sino Measure及抵押人之債務。各有關方簽訂連串重組合同，包括資產與債務同步轉移合同、資產置換合同、債務轉移合同及債務重組協議。此等合同全部作為債務重組的一部分，已獲執行。

## 僱員及薪酬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269名員工(2010年：無資料可尋)。僱員薪酬符合市場趨勢，貼近行內薪酬水平，並與每年定期檢討的個別僱員表現掛鉤。

## 其他資料

於報告期後，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在隨後數年因引致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的多項事件而受到不同程度的不利影響。

## 末期股息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2010年：零港元)。

## 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尚未決定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舉行日期。本公司將就股東週年大會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務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該等證券。

## 核數師審閱全年業績公布

有關本全年業績公布的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與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相符。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保證委聘，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全年業績公布發表保證意見。

##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目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金順興先生、劉爽女士及姜宗念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原則、企業管治守則以及本集團的慣例，並批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務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

本集團深明企業管治作為提高股東價值的其中一項關鍵因素，乃必需且攸關重要。本集團致力遵照監管規定並依據國際建議慣例，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操守。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規管本集團之企業管治事宜。現任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於回顧財政年度之企業管治慣例，並表示由於本公司記錄遺失，現任董事會無法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是否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若干當時條文給予意見或確保已遵守有關條文。現任董事會認為，其於2015年度之首要任務，為改善本集團之企業管治。

當時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違規及偏離之原因	已經或將會採取之改善行動
A.1.5	未能遵守	自2013年8月起，本公司會議記錄一直由指定人員存放於香港之註冊辦事處內，並在給予合理通知後，可供董事會全體成員查閱
B.1.4	未能遵守	董事會於2015年1月30日採納了新的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並於同日在本公司的網站登載
C.3.4	未能遵守	董事會於2015年1月30日採納了新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並於同日在本公司的網站登載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11年6月29日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現時仍留任董事會的所有當時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規定標準。

## 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全年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billion.net](http://www.chinabillion.net) 刊載。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送本公司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載。

##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11年6月29日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投資公眾人士提供關於復牌進度之最新資料。

##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員工在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期間堅持不懈及頑強抗逆，對於彼等不離不棄付出努力，本人深表感激。吾等亦謹藉此機會向本公司所有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在此段艱難時期的耐心、體諒及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龍小波

香港，2015年2月9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6名董事：

執行董事：

龍小波先生(主席)

左維琪先生(行政總裁)

陳怡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順興先生

劉爽女士

姜宗念先生